

重生之王妃难追

「回王爷，她.....昨夜去了.....象姑馆。」

「那是个什么所在？」

「是.....小倌馆.....」

「混账！」

一、

我，何秋儿，上一世迷恋王爷叶天晋，被利用，被伤害，被搞到家破人亡。

这一世，我定要保住我全家，跟恶势力死磕到底！

重生之后的我刚满十三岁，叶天晋还不是摄政王。

那天，叶天晋与我兄长一同回来为我过生日。许是觊觎我的美色，他频频偷看我，对我兄长道：「真羡慕你有个雪团似的妹妹。」

呵，再吃两年饭叫你看看我能蹿多高。

第二日我就央求爹爹，准许我参选秀女。

我觉得当了叶天晋的嫂子，应该能改变很多事情吧。

我爹一副看傻子的眼神。

我当然知道皇帝和我爹一般年纪，甚至因为过度劳累，看起来比我爹还要老二十岁。

但架不住我一哭二闹三上吊，我爹终于赶着时辰把我送进宫参选秀女了。

我因为御前失仪被赐了花，落选。

礼部侍郎庶女长得那么丑，摔了一跤还被赐了牌子。

难不成皇帝发现选秀当场的臭气来源是我的一个闷屁？

呵，早知道中午少吃一个沾了糖的烤白薯。

从宫中回家，我开始思考自己该怎么办。

叶天晋又晃到我家门口，手里拿着一串糖葫芦。搁这儿装偶遇呢？这一世老娘不吃你这套了。

我向他福了福身，转头对丫鬟道：「王爷怕是来找大哥的，快请去正堂。」

随后我回了自己院子，晚饭也在房里吃。不知道的还以为我没能嫁给皇帝老头有多沮丧呢。

其实我只是怕遇到借口留下吃饭的叶云晋。

不知道为什么，我有些前世的记忆，只不过断断续续的。

上一世，在我十三岁的后半年，皇帝驾崩。谁都没能想到，三十出头的皇帝就这样早早去了。

可能当皇帝真的很苦吧。

紧接着那道遗诏下达，八岁的太子登基，唯一的亲王叶天晋被封为摄政王，辅佐幼帝。这平衡了皇权和小皇帝生母萧贵妃家的权势。

可自从叶天晋当了摄政王，就处处与我爹做对。

南方洪水，我爹提议减免赋税，放粮仓救济灾民，他却说边疆不稳，赋税不能免，粮仓不能开；北方大旱，流民窜来皇城边，落草为寇打家劫舍，我爹提议剿匪以安民，他却说此事无伤大雅，怀柔以充军。气得我爹老了十岁。

我躲在房里差丫鬟跑了几趟，听说爹留了王爷吃饭，他们在前厅谈笑风生，王爷与大哥在廊下密谈片刻后，就上了马车走远了。

我这才跑出去，给爹爹端茶捶背，说道：「这个王爷真坏，我们趁他没当上摄政王，找个刺客，将他杀了吧。」

我爹又一副看傻子的眼神看着我。

我想可能是我说话太直白了些，于是改口道：「找个刺客，让他看不见明天早上的太阳。」

第二日，爹爹找了郎中，对外说是给娘调理调理身子，实际却给我号了一下午脉。

郎中惊奇，咿呀哦了一阵，说并无不妥，然后小声对我娘道，可能得找个道士。

我气得一拍桌子，「爹、娘，这事儿其实很简单。同样的事情我经历过两遍，上次我没活过十八岁，那个狗王爷还说要把你们全部搞死。这次我有备而来，擦亮眼睛，绷紧神经，我一定要搞垮他。」

我爹我娘呆愣愣的。

我知道是我冲动了，说了太多正常人接受不了的话。

还是我娘比较有耐心，她安抚了一会儿怒气冲天的我，「秋儿，你爹在朝受陛下重用，如今你兄长也要入朝为官，前途一片光明，就算当不了宫里的娘娘，爹爹也会为你寻一门好亲，不会让你吃苦的。」

我哭了……娘啊，我咋跟你形容呢。

我甩手出去走走。迎面来了个老熟人，嚯，是叶天晋！

「秋儿妹妹今日可太好了？」一身月白色长衫的叶天晋就先发了话，一旁的大哥闭着嘴偷笑。

怎的，我家大门常打开吗？整日与我兄长混在一起，也不怕人说你们有特别的癖好。

我面上仍然恭恭敬敬，「劳王爷挂心，小女是痴心妄想，想做娘娘，求而不得，心内积郁。」

说完转身就走。

身后传来叶天晋好听的声音：「秋儿不是在生本王的气就好。妹妹当不了宫里的娘娘，当王妃也不错呀。」

我背对着他在心底暗自啐了一口，这叶家天下就你一个王爷？怎的，当你的王妃，看着你和萧钰若亲亲热热，然后我家破人亡吗？

不过刚才只是和他面对面站了一小会儿，我这小心脏就扑通扑通跳个不停。

气人，真气人，就算被他害得那么惨，还是忍不住开心，忍不住靠近他！

我大步流星地逃开，想着得找个替代品，寄托多余的感情。立刻！马上！

否则我会再一次掉进去，陷得死死的！

兄长的同侪我大多都认得，以往他们都秋儿妹妹长，秋儿妹妹短的，约一两个出来解解闷应该不难。

我炮制了十几封邀请信约青年才俊们喝茶聊天，让几个麻溜的家丁按着地址送出去。可足足等了两日，一封回信都没有收到！

是看我秀女落选，就再也不觉得我可爱了吗？！

百无聊赖，我只好在大街上闲逛。从东大街到南大街，从北大街到西大街。最后走在西南角一处小巷子里偶遇两名男子，一名英俊开朗，一名阴柔妖冶。

我流着哈喇子挽着他们俩，来到了象姑馆。

真好呀，这里的男子说话又好听，长得又好看，夹菜添饭，端茶递水，特别体贴。

他们还编排了一些好玩的故事，笑得我眼泪直飞。

我玩得很开心，却不知家里人都找我找疯了。

天蒙蒙亮，我被一个不愿意透露姓名的男人带出了象姑馆，凭着上一世的记忆，我判断这是那狗王爷的人。

这个叫束几的人带着我回了我家，在何府大门口丢下我就走了。

爹爹罚我跪在祠堂的时候，我才知道象姑馆是个什么地方。

懊悔！捶胸顿足！

早知道是这么个地方，我干啥拘着自己，光埋头吃菜，磕花生米，喝白开水啊！最起码摸一把，靠一下。

哎！

二、

何相未出阁的女儿夜宿小信馆的消息不胫而走。同时，王爷在朝上请旨娶何相之女的消息也很快传来了。

我爹一个激灵，当场答应，婚礼定在三日之后，不给对方反悔的机会。

我娘还来不及悲伤难过，就喜上眉梢了，「哎呀，我们秋儿就是好福气呀！」

在我从祠堂被放出来，睡个回笼觉的这个工夫，我们家已经挂满了红灯笼。

呵，是命吗？

提前三年嫁给叶天晋，我可才十三岁啊，禽兽！

皇上下旨了，还能有转圜吗？

量尺寸，选缎子，挑首饰，配妆容。秀娘连夜赶工，爹娘忙里忙外，哥哥到处张罗，我木然地接受着各种祝福。

三天「咻」的一下就过去了。

我盖上盖头，一路上，眼前的红帘晃来荡去，所见只有自己穿着精致绣鞋的脚和一双双牵过我的手。最终我由他扶着进了花轿。

隔世的景象再次重演，我心里五味杂陈。

或许.....或许提前三年成亲，会有不同呢？

叶天晋无高堂，拜了拜皇上皇后，我就先被送进了房。熟悉的房间、熟悉的床，我竟有一种心安的感觉，不知不觉倚着镂空床柱睡着了。

这一梦就是上一世，十六岁的我嫁给了冷酷的摄政王，那么开心，却又小心翼翼。

梦中的我在一个大雪天跟着他出府，我在他身后，踩着他的脚印，一蹦一蹦地低头看路，未发现他突然停下脚步。

我一脑袋撞在他后背上，后退倒地，他转身笑着将我从地上拉起来，为我拍净身上的雪。他明亮含笑眸中印出我的脸，竟让我觉得他是爱我的。

后来他越走越远，我怎么都追不上，我好着急却也只能远远地看着他和一个叫萧钰若的女子在一处，很是亲密。

最后，画面一黑，叶天晋在我耳边狠狠道：「何秋儿，你若敢离开本王，本王就杀了你全家！」

我惊得翻身坐起，四周亮得出奇，十八岁的叶天晋穿着袖口猩红的暗纹蟒袍，坐在对面的桌子上，淡然地喝着茶。

「王.....王爷。」我往窗外望了望。嚯！天已经这么亮了？

我跳下床，身上还穿着喜服。

叶天晋向桌上努了努嘴，那里有我最爱的滋兰斋的枣泥酥。

陪嫁丫鬟慌慌张张地跑来伺候我梳洗打扮，说我昨夜仿佛昏迷一般睡得死死的，今早她怎么都叫不起我。

我坐着梳洗，眼角却忍不住地瞥那一盒点心和坐在椅子上的人。

怎么睡得这样沉，新婚之夜就这样结束了？

换衣服时，我小心翼翼地将一柄精致的匕首藏在了梳妆台下。

本来都想好，捅了叶天晋之后该如何哭，如何抒发自己纠结的情感。

这下可好，直接睡过去了？

三、

「王妃，若半刻钟内出门，骑马去南大街，或许还能赶上《勇敢的长鼻子》第一卷。」叶天晋拍了拍手起身，拿上一条狐皮大氅，展开抖了抖。

我一惊，《勇敢的长鼻子》是一个特别火的话本子。上一世，我和我的小姐妹都特别爱去听，南大街茶楼说书的说得特别好。

可惜那会儿我又有课业又要学女红，而且特别听爹娘的话，只有跟着兄长才能出门听一小节。

小姐妹们都全篇听完了，她们聊剧情，我总插不上嘴。

我毫不犹豫地起身，远山黛不画了，高髻子也不梳了，穿上外褂，套上靴子，钻进叶天晋手中的大氅，跟他出了门。当然也没忘记拿上那盒枣泥酥。

一路上，随着马儿的步伐，我有些疑惑。

这个叶天晋，手下的人能将我从象姑馆带出，又在流言发酵前得到赐婚，知道我爱吃枣泥酥，还带我听说的。

梦中的他深情与决绝交织，叫我琢磨不透。梦外的他倒是演得很直白。

在二楼包间落座，我有些惴惴不安，听一句，望一眼叶天晋。

「王妃如此爱慕本王吗？这么精彩的故事都听不进去？」

「呃，王爷不如还是叫我秋儿吧。」

王妃总是听着怪怪的，上一世他也不叫我王妃啊。

叶天晋突然靠近，「那秋儿应该怎么称呼本王呢？」

呃.....上一世成亲前我叫他晋王殿下，成亲后叫他晋哥哥。

我忍着呼之欲出的鸡皮疙瘩，哆起声音，叫了一声：「晋哥哥。」

叶天晋撤回身子，满意地继续把玩着玉坠子。

我按下满腹狐疑与他坐在包间里，渐渐被故事吸引，拍桌子叫好，吃点心，嗑瓜子，完全忘记身边有人。

一节过去，说书先生与身后的人交头接耳，沉吟片刻，点了点头。紧接着下面《勇敢的长鼻子》的牌子立刻被换了下来。

我急了，站起来就要开骂。

定睛一瞧，新牌子挂的是《宫中秘闻之萧贵妃之殇》。

啥？萧贵妃没了？

我看了一眼叶天晋，他看着好像并不意外，只是淡然地牵起我的手说，今天这故事怕是听不成了，要带我逛街去。

我看着他微微皱起的眉头，硬是把话咽了下去。

上一世，萧贵妃的父亲是右相，我父亲是左相，他们俩人本来就暗中不对付，皇帝驾崩后，叶天晋为摄政王，我父亲在朝中更是备受打压。后来叶天晋整日与萧家小女儿萧钰若厮混在一处。

我可都记得真真儿的，但这会儿不能多话引起他的注意。等回府后我就摸出匕首，捅他个十七八刀，哼！

谁知下午去了一趟芸蓉阁，我就心软了，摸着新买的裙子，暗自发誓，算了，今日饶你一命。明日，明日一定取你狗命。

四、

我在芸蓉阁相中一件银线绛纱裙，掌柜的说这是城中首富沈家大小姐提前半年定的，不能卖给我。

叶天晋面无表情地往柜台上扔出了腰牌。

这次出门轻装简行，我连粉都没搽，叶天晋估计以为以他的王爷腰牌就能要风得风。只见，掌柜连连摇头。

我躲在面色铁青的叶天晋身后偷笑，扯了扯他的衣角，「算啦，别人定的衣服，不要夺人所好。」

叶天晋还不懂这芸蓉阁里的规矩，这可是皇城里最好的衣裳店，司衣局的手艺都比不上这个。

这里的料子从一根线到一片纱再到成衣，都是自己生产，款式全天下都找不出第二个，就算被别家店抄了，他还有源源不断的新款。城里的贵妇圈都攀比着谁穿了芸蓉阁的最新款。

这里的定制款，就算是皇帝本人来了，也得下定金挑料子、等排期、做好了付尾款才能拿到。

叶天晋沉吟片刻，「沈崇山家的对吧？你派个伙计去他家说，他在关口被扣的货，三天给他放行，让他闺女割爱。」

「这……」掌柜面露难色，随从束几不知从什么地方钻出将剑一横，掌柜立刻点头，让伙计快去快回。

一盏茶的工夫，伙计带来了沈家老爷沈崇山，沈崇山拿着从他闺女手里抢的定金单，说尾款也不用我们付了。

叶天晋放下茶盏，起身拱手道：「多谢沈老爷，多谢沈家千金割爱。」

沈崇山一边念着「折煞我也」，一边搓着手谄笑道，「那这批货.....」

「这次先放行，下不为例。」

沈老爷兴高采烈地回去了，后来听说沈大小姐气得一个月没有和她爹说话。

我们留在店里，让师傅赶工，将腰线收了收，裙摆改了改，试穿后我就舍不得脱下了，硬要穿着回府。

成亲月余，我发现叶天晋这一世真的很闲，除了常陪着我逛街喝茶听戏，带我去庄子上吃农家菜，骑马打野兔；还常带我回娘家吃饭，与我父亲兄长把盏言欢。

说好的政敌呢？说好的势不两立的呢？

到了晚上，他虽然睡在我身边，但一人一条被子，老老实实，而且每次都是我先睡着。

偶尔能靠掐大腿熬到后半夜，一转身却对上没有闭眼的他，只得裹起被子像蚕蛹一样尴尬一笑，然后继续装睡到真的睡熟。

又过了月余，我断断续续地听说，我成亲的那个晚上，萧贵妃薨了，紧接着，右相因为贪污受贿罔顾人命被抓进大理寺，后在牢里畏罪自杀了，其余萧家人统统被发配边疆，皇子给皇后

教养。萧家被抄出无数珍宝，户部的人清点了一个月才点清楚。

每一日我都在心里问自己，生活挺如意的，我还要杀了叶天晋吗？

每一日我都掐着自己的大腿回答自己，不要再对他动心了，不要忘记折磨你和你父兄的人，是叶天晋！

那不如等到老皇帝死后，他当上摄政王的前一夜再送他上路吧。

又过了月余，印象中，上一世，老皇帝就是在这么一个深秋驾崩的。

叶天晋说天气冷了，俩人钻一条被子才暖和，于是便日日搂着我睡，除此之外，没有别的动作。

一个深夜，我被脖子上的热气喷醒，睁眼看叶天晋的脸蹭着我的脖子睡得正酣。

真是千载难逢的机会！

我拎开他的大胳膊，悄悄起身来到梳妆镜前，从桌底摸出那把匕首。

刀鞘上嵌着玛瑙宝石，一看就知道不是便宜货，是我兄长托他朋友买的，听说还是宫里的宝贝，叫玄铁精钢刃，削铁如泥。

仰卧着的叶天晋顶着一张冷酷的脸睡得像个孩子。

我站在床前，心中满是纠结，暗暗想：其实我很喜欢你的，若此仇无关家人，我或许可以装傻充愣，和你结伴走上一段，大不了赔上我的命。可惜，我父兄终是无辜的，如今只能选择杀了你保他们平安。

想到此处，只觉心中苦涩，我赶紧掐了掐自己，让自己集中精神，随即拔刀出鞘，就要往他毫无防备的胸膛扎去，想给他一个痛快。

一只大手突然扬起，拽住我的胳膊，我一侧失力，歪进叶天晋的怀里。

这家伙竟然装睡！

我挣扎了一下，却被他圈得更紧了。

叶天晋反抱着我轻声在我耳边道：「秋儿，本王做了什么惹得你要这样对我？」

我只觉得自己要凉，说不出半句话。

他却松开了我，「你这匕首，鞘倒是做得精致，这刃怎么锈了？」

我低头仔细一瞧，可不是嘛，甚至好像还没开刃！

五、

拿着一把没开刃的匕首就想刺杀摄政王叶天晋，说出去可真叫人笑掉大牙。

临死前我还是要为自己辩解一番：「说出来你可能不信，我梦游了，不知怎么的拿到一把匕首，发现生锈了，想着明天去铁匠那里磨一磨。」

叶天晋，打了个哈欠，一手掀起被子，一手拍了拍床。

我会意，这是要先破了我身子，再送我上西天，或者更狠一点，边破边上西天？

嗯？这听起来好像还不错？

我含着泪，放下匕首，激动地钻进被窝。

「如果表现好，是不是可以饶我一命。」我爬上床，一边跨坐在叶天晋身上，一边哆哆嗦嗦地解他的亵裤。

叶天晋惶忪的眼突然睁圆，抓住了我的手，「你要干吗！」

我忘了，叶天晋不喜欢在下面。

我急忙躺好，乖巧地解开自己的衣服。叶天晋愣了片刻，将我半开的衣领牢牢拉紧，「又干吗！」

他起身坐在床边，只留给我一个紧绷的背影，怪了，这一世，他究竟喜欢什么花样？

我进也不是退也不是。

「你在那个，那个象姑馆，究竟学了些什么！」他的声音听起来好像一个心力交瘁的老父亲。

「象姑馆？我去吃了一顿饭，听了些段子，连酒都没喝。哦，对了，那些小郎官们说的段子里，有一段就是你叶天晋和萧贵妃的风流趣事，呵。」

我抱臂怒视着他的背影。想起茶馆那日，他听闻萧贵妃薨世时皱眉的样子。

他亦回头怒目对我，「萧钰素都那么大岁数了，我俩能有什么！」

「那她的妹妹萧钰若呢！那个好看的小寡妇！你说她聪明、漂亮、花样多！天天赖在人家房里！」

叶天晋一怔，面色苍白，「秋儿，是我对不起.....」

「我不接受你的道歉！」我大手一挥，同时想起这一世，萧钰若还没出嫁就随着萧家一起流放去了。

一下子，两个人都陷入了沉默。

倏地，他站起身披了件外褂出门，一夜未归。

我好懊恼。上一世的事情，还总提它干啥？好好过日子不行吗！

咦？不对啊，刚才我是想捅死他的啊！

我以为我会失眠，结果照常睡到日上三竿才被丫鬟叫醒，梳洗打扮。

几个丫鬟打着哈欠说昨儿个夜里，不知道是谁，在前院里舞刀弄剑的，练到天快亮了才停下。

后来有人在墙角发现了倒地的护卫束几，他已经累得眼眶里只剩下眼白了。后厨的沈大娘掰了一小把人参须，煮了水给他喝下，这才缓过一口气。

「秋儿！」一声熟悉的声音传来。叶天晋拿着一笼还冒着热气的包子迈着大步走到我近前。

呵，原来的他，夜不归宿就会给我带盒点心。这习惯倒是一直没变。

我不想搭理他，却不能不搭理这月临门的麻酱肉包。这包子不能掰开吃，只能咬着吃，细滑的包子皮上嵌着几粒松子，隔着皮都能闻到麻酱混着肉香，一口下去满嘴油香。

「娘娘的脸刚擦好又弄脏了。」丫鬟嗔笑道，「王爷对娘娘真好，一大早就出去给娘娘买早点，月临门离咱们王府可远着呢，这会儿还能吃上热乎的，娘娘真是好福气呀！」

啧啧啧，一个丫鬟，都不曾拥有姓名还这么多话！这样吧，赏你一个包子！

我大方出手之际，瞥了一眼蒸笼里仅剩的两个包子，悬着的手停顿片刻，又将包子塞进了自己的嘴。

啊，真香。

再次将手伸向包子的时候，发现只剩一个了。我看了一眼身后满头大汗、假装喝茶却偷偷瞄我的叶天晋。

人可以生气，但不能没有良心，说不定他还没吃早饭呢。

我假装吃得很饱，拍了拍肚皮，将蒸笼从梳妆台提溜到圆桌上。

「晋……哥哥，这么好吃的包子，不能浪费了。」

「吃吧，我知道你没饱。」他头也没抬。

我觉得我受到了侮辱。

「我要回家。」

我委屈了，虽然昨天刚回过娘家，但我要的就是这种你虽然娶了我，但你随时都会失去我的氛围，哼！

六、

没想到，今天皇上来了。

我站在院子里，走得很缓慢，等着我相公来挽留。

皇上穿着便装，背着手径直走过庭院，进了正厅，身边仅一个公公，两队侍卫留在院内。

他像在自己家一样坐上了正厅的主位，如果不是他头顶鲜亮的黄色瓜皮帽，我可能会把他当作一个扫地的伯伯。

叶天晋笑着说：「皇兄来了怎么也不通传一声，我好叫下人准备。」

「哼，晋王成亲后大约已经不记得朕这个皇兄了。」说罢，他将目光转向我，「怎样，新婚生活可还如意？不怨当初朕撸你牌子吧？」

我偷偷看了一眼叶天晋，有些发慌，福了福身道：「臣妇不敢，晋王殿下对臣妇特别好。」

说罢，我忍不住又放了个闷屁，我也很忐忑，为什么见了皇帝就要放屁。

我心中默默祈祷，别是臭屁。

「你父亲立了大功，朕要好好赏他。」皇帝脸色不变，端茶的手顿了顿，「天晋，朕有些事想想听听你的意见。」

我默默将手伸到身后，想扇开那一串屁。

天晋赶忙双手扶我肩膀，将我转向门外，「夫人不是说今天要回娘家看看吗？让束几送你，束几呢？」

我这臭脾气就要上来了，要赶我走？有什么话是我准右相之女、准户部侍郎之妹、准摄政王之妻何秋儿不能听的？

可叶天晋力气太大，我只好假装被他推出门。

我带着束几在院里溜达半圈，又回来打算猫在后窗打算偷听，突然就被从房顶跳下的大内高手敲晕了，啥也没听着。

妈的，束几不是站在我后面吗？怎么就不能出个声提个醒呢！

我醒来时，躺在床上，已是第二天的中午了。

丫鬟守着我，打着瞌睡，叶天晋不在。

这一觉睡得我肩膀好酸。我起身，下了床，房间空得像被打劫了一样。

走出门，看见束几坐在廊下石凳上，也打着瞌睡。

我轻轻踢了他一脚。

「谁！哦！娘娘！王爷进了宫里！嘱咐我跟您说皇上……皇上他……」

什么！皇上驾崩了吗！我脑仁空了。

束几捋直了舌头继续说：「皇上封何相爷为右相，相爷夫人为一品诰命……」

不等他说完，我一拳锤在他头上，瞎喘什么大气，吓死我了。

我错过了皇上发给我娘家的圣旨，又错过我爹娘进宫谢恩的场面。

叶天晋从宫里象征性地请安回来了，全须全尾，还是那个闲散王爷，领着圣旨要即刻启程去封地。

家丁们忙着搬装行李。

他笑着说：「秋儿，要委屈你了。」

我纳闷，「有啥委屈的，难道封地没有水晶糕吗？」

皇帝被萧贵妃一家坑过后越发小心眼了。他让我爹当了右相，让我哥当了最年轻的户部侍郎，但他绝不允许这样的家庭与他的兄弟结婚。

在皇帝的疯狂暗示下，叶天晋只能答应交出兵权，回到封地，美其名曰「挟着」我，让右相一家死心塌地为国效力。

封地真的没有水晶糕，我听说了那个地名后，眼泪便扑簌簌往下掉。

叶天晋安慰我，「别怕，我请了云峰阁的厨子。」

我哭得更凶了，「城南一条街上十七八个馆子，你一个这么有排面的王爷只请了一个北大街的厨子吗？我们和离吧。」

爹娘依依不舍辞别了我们。

我爹用袖子掩面，笑出了猪叫，我娘一个劲地把我往马车上推，用口型对我说：「不吃亏不吃亏。」

大哥扒着车窗一脸愧疚地说：「秋儿，哥把你刀刃换了，别生哥的气，那实在是一把好刀，放你身上也是浪费。」

叶天晋挠了挠头，「何箴你不至于吧？那是我给秋儿的。」

大哥一边打着哈哈，一边说：「嗨，她一个妇道人家，用不上用不上。」

我想起我托我大哥出门买刀，回来时说是朋友卖给他的，价钱很高。我可是掏空了我所有的钱，合着刀是叶天晋送给我的，我哥还把刀刃换了？

就最年轻的户部侍郎.....我真为皇帝的钱袋子捏了一把汗。

看着表情各异的家人，我抓紧了叶天晋的手。起码他给我请了个云峰阁的厨子，让我能有大肘子吃。

说起大肘子，我好像想起了什么。

上一世，我就是在云峰阁开始了一段孽缘。

云峰阁的老板也是个奇人，从一个小铺子开始，用一把番椒和便宜的羊下水，做一碗特别美味的菜，火到了南边的有钱人都要踩着泥泞去北大街吃。

我当然也央求着哥哥带我去。可是哥哥包袱很重，他听说吃完这样一碗番椒羊下水，会涕泗横流，他不愿意去，因为他在世人眼中翩翩公子的形象，不能毁在这下九流的小饭馆里。

爹娘也不允许我去，说北大街就靠着城门，正乱着呢。

我便自己偷偷出去，那是我第一次独自出门，扮作小厮，想着快点吃完回家。到了北大街，果然人山人海排着队等着吃二文钱一碗的美味。

招牌上还登出了新菜，蒜泥鸡脚。看得我食指大动，默默吞下口水，排在队尾。

北大街虽然是穷人的居所，感觉并没有人们口中传说的那么脏乱。虽然人多，但是大家都本本分分、干干净净，看着挺亲切的。

那时候正是南涝北旱的时候，皇城外有很多难民，听身边排队的人说摄政王正搭棚施粥救济这些难民呢。

我没想到，在皇城内的北大街排队等吃饭的时候，我会被当作难民。其实不止是我，所有聚集在云峰阁门口的人都被一群银甲兵用长矛乱刺。

我吓坏了，被人群涌着，逼到了城墙边。

身边的人们哀嚎着，「官兵大老爷啊，我们不是难民啊！」

我也有样学样，「大老爷别杀我，我父亲是丞相！」

此话一出，领头的的一个银甲将士转过脸，轻蔑地笑了，长枪一横，「你父亲是哪位丞相？」

皇城大门缓缓打开，一名男子率先骑黑马冲入，身后还有十来个黑甲骑兵。那名男子，不等众人反应，踏着马背飞身跃起，长剑出鞘，一剑刺入银甲将士面中。那将士登时血肉模糊，五官不辨。

他稳稳落在我身前，长剑上滴着血，冷冷道：「不管他是谁家的孩子，是不是难民，你都不该伤他。」

黑甲骑兵亦拔剑护在人群面前。

银甲士兵正要以多欺少，却见自己的领头已经如一摊烂泥倒在地上。一时间乱作一团，银甲逃跑的逃跑，下跪的下跪，哀嚎一片。

哀嚎声中，我才知道那是摄政王。

「在想什么呢？」叶天晋挑帘子递进来一盒点心。

我回过神，接过点心，又拉开帘子往外看。他骑着一匹高大的黑马，摇摇晃晃，一直跟在马车侧边。

上一世是我以死相抵才能嫁给他。怎么全都忘记了？

被摄政王救下后，我一脚深一脚浅地自己朝家走去，半路遇上来寻我的家人。

回到家，不等父亲训斥我，我先反问道：「父亲说摄政王不顾皇城百姓，不愿出兵镇压为非作歹的难民，可知为非作歹的并不是难民？」

兄长插嘴道：「秋儿你不知朝堂险恶。」

我转头质问兄长，「哥哥既说自己有济世之才，又为何迟迟不愿入仕？」

兄长也哑了。

娘亲来劝我，「秋儿在外受了惊吓，大家都少说两句，先休息吧。」

那个时候皇帝暴毙，皇后无子，贵妃八岁的儿子继位，实际是萧右相掌权。摄政王一直压着萧右相，所以成了萧贵太妃一党的眼中钉。

难民一事，谁派的右御卫？为何派右御卫杀良民？这些都无人追问，百官只知弹劾摄政王当街刺杀右御卫将军。

我闹着要嫁给他，想让我怕事的父兄站出来帮他。我知道他不会拒绝的，不管他喜不喜欢我，他应该都不会拒绝和左相的女儿联姻。

果然父亲试探着去问他时，他一口答应要娶我。

我激动得三天三夜没合眼。只要能嫁给他，哪怕他不喜欢我，日日看着他、陪着他都是好的。

那时我太天真了，没理解兄长的那句「朝堂险恶」。

南方洪水，满朝都说该减免赋税，当时只有摄政王反对了。

半年后，父亲上奏说南方十六城的赋税入国库只有往年一成，还拨出了大量款项来赈灾救民，但南方百姓饿死不在少数，瘟疫流行，请陛下旨彻查户部的钱款流向。

于是第二日，父亲小到当学生时作的打油诗，大到现在结交了什么人，都被当作黑料弹劾到年幼的皇帝面前。

萧右相掏空了国库，导致边境吃紧，连连失守。

兄长之前托夫子递推荐信，谋了个户部的职位，就差点查到右相贪污的证据时被反咬一口，锒铛入狱。

那些人说何相之子靠摄政王这个裙带关系上位，说他贪污给摄政王享乐。

小皇帝虽然一年比一年年长，但自小长在萧贵太妃身边，早已是非不分，听见风就是雨，将摄政王和我爹当作大恶人。

我的父亲，被迁去西南边陲做一个小驿站的驿丞。摄政王想尽办法捞出了兄长，但兄长已经被折磨得再也站不起来，眼睛里没了光。

送别时，我跪在父亲面前，泣不成声，「是我害了父亲兄长，若不是秋儿执意要嫁摄政王……」

「秋儿，不是你的错，说实话，这一年多，为父虽然受了打压，但是心里安定坦荡多了，为父还没老，还可与他们斗上一斗。」

那天我哭了很久，我知道摄政王来过，他听见我的话了。

没错，他知道我后悔了。

我忘记自己是如何回到摄政王府的。

但从那日起，我就很少见到他了。

户部侍郎突然暴毙，摄政王拍手笑道：「听闻侍郎夫人是大美人，今日定要一睹芳容」。

守灵当晚他翻入侍郎府，直到第二日日上三竿才出来。

百官偷笑他摄政王平日里假正经，一副与王妃琴瑟和鸣的样子，连个侍妾都没有，真遇上新寡的俏妇人，竟也能做出这样的荒唐事。

我只知道那个俏寡妇叫萧钰若，是萧家的女儿，贵太妃嫡亲的妹妹。

但我已经不敢去问，也不敢多想，只日日躲着他，要死要活要嫁给他的都是我，怕了他的也是我。

他手握重兵，就算小皇帝多么恨他，就算被百官弹劾，就算被世人戳着脊梁骨骂，他也是那个高高在上的摄政王。我父亲一届文官，兄长书生气未脱，怎么与右相党斗？

朝臣弹劾我父亲结党营私，摄政王也跟着冷嘲热讽，父亲顿足叹息，带着重伤未愈的兄长和哭红眼的母亲，告老还乡。

摄政王回府就和萧氏厮混在一处，我躲着不听不看。

一日，我晕倒在屋子里，大夫说我已有三个月的身子，还不等我央求大夫不要说出去。叶天晋已经跨着大步迈入房内，无声地抱紧了已经瘦得不成形的我，悄声说：「秋儿，很快了，很快我们就能安全了，再也不用担惊受怕了。」

我知道他手握重兵却没有反，是在等一个时机。他要名正言顺，他要萧家死得让天下人拍手称道。

他靠着萧钰若嘴里的只言片语，顺藤摸瓜，拆了右相的左膀右臂，却独独给右相留了右御卫，还装出一副很在意小皇帝的愚忠模样。他要右相狗急跳墙。

可我没有那个勇气，我日日被梦魇住，看见他被乱箭射死，血淋淋地倒在大殿上。

那日右御卫挟着小皇帝，右相站在大殿上，要摄政王交出兵权。摄政王没有片刻迟疑，让弓箭手射杀全部反贼。

霎时间，大殿中一片血海。

小皇帝当然不是被摄政王的箭射死的，小皇帝是被反贼杀死的。

那日，我没等来新帝叶天晋。

萧氏不知买通了什么人，从王府地牢中逃了出来，一把匕首插进了我的胸口。

我的力气一点点被抽走，我看到叶天晋飞奔向我，我看到萧氏被束几一剑刺死。

我知道他成功了，我感谢老天爷，感谢老天爷让他好好活下去。但我不想再挣扎了，我想来世，不要再做摄政王妃了。

眼前一片黑暗，耳畔只有叶天晋的声音，「秋儿，秋儿。」

温柔的，焦急的，最终是绝望的威胁。

「秋儿，你快醒啊，否则，我杀了你的父兄.....秋儿，求求你，睁开眼看看我.....求求你.....」

七、

上一世，实在是太惨了！

我吃了一嘴的饼渣，哭得像个孩子。叶天晋勒令停车，跳上车问我怎么了。

可怜我最后的一片执念一直绕在心头，让我先入为主地觉得他是个不择手段的摄政王。其实只是自己先动了心，不顾后果地想要嫁给他，却连累了父兄。此后害怕反悔，又将责任全部推到他的头上。

我大哭着扑在他身上，满腹心事最终化为一句：「这个饼.....这个饼吃完了就再也吃不到了哇.....」

丫鬟识趣地钻出马车。

叶天晋抱着大哭不止的我，就像上一世抱着垂死的我一样。

明明不是他的错，他却总往自己身上揽。

「封地虽说不如皇城繁华，但靠近边疆，也有独特的风景。不怕了，秋儿不怕，秋儿想要什么，都会有的，只要有我在。秋儿若真舍不得，那本王就杀回去吧，本王的兵认人不认符。」

我吓得一个激灵，立刻止住了哭声。

以前他心怀天下，现在又怎么甘愿只做一个戍边的亲王，若为了我再去谋反，那可是罪过大了。

「其实，我记起了一些事……」我小声嘀咕，心底打鼓，想着自己上一世也不厚道，只想着自己，要借着父兄成全他的大义的是自己，遇到难处第一个想逃的又是自己，这一世把锅都甩在他的头上，还想用匕首谋害他的性命。

他用拇指擦拭着我脸上成片的泪，捋顺我凌乱的额发，「我知道，我既希望你能记得，又怕你会记得」。

他知道？是在我刺杀他那夜知道的吗？

回忆之前种种，叶天晋应当也是有上一世的记忆，我不敢抬头看他，上一世没有陪他走到最后，他称帝后一定会另娶皇后，想到这里心中不免泛酸。

不知道他上一世夺权成功，霸业达成，还要重生做什么？难不成他想再体验一次夺权当皇帝？不会吧，难道交兵权是假，回边疆整合军队预备谋反是真？

我突然紧张了起来，双手紧紧攥住了他两侧的衣袍，「你早就知道了却什么也不说，可是有什么旁的心思！」。

叶天晋摸着我的头发喃喃道：「秋儿，是我没有保护好你，过去我总想着生于皇家，受万民供养，无须劳作，不忧三餐，就

该为百姓多考虑。直到失去你，我才知道，世间若没有你，就变得灰蒙蒙、空空荡荡，犹如地狱。」

我怔了怔，难道是为了我吗？

「你这样儿女情长，你的新皇后没有怨恨你吗？」

「我没有登基，就赶着来找你了。」

「你究竟对自己做了什么。」我的声音有些颤抖。

「三十载帝王命而已。」

轻轻的一句话却像雷一样炸在我耳畔，我是不信的，却又没有更合理得解释。

他带笑的双眼微微泛红，散发着炽热的光，一寸一寸灼烧我的脸、我的心，好歹算是做了两世的夫妻，我竟依然如同新婚般害羞起来。

「秋儿，我这辈子没有帝王命了，你可还愿意做我的夫人？秋儿，我这一世只想和你在一起，只忧你的三餐，你可愿意？」

我沉浸在他的目光中久久无法回应，直到「三餐」两个字传入耳畔，我终于点点头，「若你真的爱我，你该记得我每日需要吃六餐。」

叶天晋朗声大笑。

我跟着叶天晋，一路吃喝玩，走了快三个月才到封地。

他的封地是个民风淳朴、幅员辽阔、牛羊成群的好地方，满地的食材。

云峰阁的厨子果然请得很值，发明了一牛九吃，半点不浪费。

厨子说以前家里穷，想沾点荤就只能吃下水、吃鸡脚，如今敞开了吃肉，让他感觉自己仿佛来到了天堂。

有一日，叶天晋问我，「开心吗？在这里。」

我咽下一口羊肉，点了点头，「很开心。」

叶天晋又问：「想回去吗？」

我赶紧摇了摇头。

叶天晋低头浅笑，将手里的信扔进火盆。

「那便不回了。」

【叶天晋】

上一世，城北难民之乱后，我不自觉地跟了那个自称「丞相之子」的孩子一路。

起初只当他是普通人家的孩子，为了保命乱报家门，想确保他平安回家。没想到真的见到带着一大票家丁的何府公子何箴喊着「妹妹」，急急慌慌将那孩子接回家。

原是个姑娘，我还以为是个半大的小子。

转念一想又觉得好笑，那个自视清高的何箴竟有这样一个亲妹子，一个人扮成男子跑到北大街。

回头我继续面对已经乱成一团的城北。既然已经开了杀戒，撕破了脸，我索性将难民中的壮丁先收进军队，将老幼直接安顿在城北。

城北路窄根基差，如今添了许多难民，又更加拥挤了，但想要整治其实也不是难事。

城中首富沈崇山常在边关做些浑水摸鱼的买卖，只要稍微施加压力，他必定愿出钱出力。

城北铺上青石板，再多设一些商铺，添了些民宅，让他们有自给自足的可能，而此刻朝堂上弹劾我当街刺杀右御卫的奏章多得如腊月雪花。

辗转数日，何相不仅不来登门谢我救女之恩，还连表面的和气都维持不了。

也是，右御卫杀的是城北的平民，刀子没有落在城南贵人的身上，便与他们无关。右相扣了赈灾的银钱，饱的是朝中右相党的私囊，唱反调的是我叶天晋。最可恨的是，我竟然还想让城外的难民进城与贵人们在同一片土地上生活。

朝中谁还敢与摄政王叶天晋扯上关系？若不是兵权尚在手中，我早被他们杀之而后快了。

不想惹人厌恶，我只好日日告假，躲在城北看着不让沈崇山的手下偷懒。

脑中又浮现出那张沾了些许狼狈的小脸，和分别时那声轻轻软软的：「秋儿多谢摄政王救命之恩，摄政王忠的是天下百姓，秋儿敬佩。」

何府的秋儿。

那便是何秋儿了。

不知为何，最近总是想起她。

就连看到不远处云峰阁门口一个给工匠发口粮的小杂役，都觉得身型像她。

束几以前逛窑子总自诩是释放天性，说男人憋久了会出毛病的。难不成我真的病了？

那个小杂役转头直起腰来擦汗，我定睛一瞧，这不正是何秋儿吗！

胸口打鼓似的咚咚直响，我拨开人群，走了过去。

「你是谁？」

她吓得一怔，胀红了脸，手中几个粗面馍滚了一地。

许是我声音太大了，吓到了她。其实我只是想确认自己是不是看错了，但我又不知道该说些什么。

我与她两人呆立着，旁人低声说这是在南城贵人府上打杂的小秋，今天不当差来帮忙的。

哪个贵人府上，是何相爷府吗？

哪个打杂的小秋，可是那我认识的何秋儿？

如果我认错了倒还罢了，如果没认错，何府的千金小姐怎么偏偏到了这里，做这些粗重活？

可我张了张嘴，一句话也没能说出来。

「旱得久了，脑袋可是要坏掉的。」束几喝大了拿筷子敲着我的脑袋说的话还在耳边。

我脑袋嗡嗡响，拉着她到僻静处。「何秋儿」三个字从我口中蹦出后，却又不知该接些什么话。

她支支吾吾一阵，眼泪都要流出来了。

「对不起摄政王，秋儿.....您救了秋儿的命，秋儿的父亲却在朝中弹劾您。」

那倒没什么，若你父亲不顺势而为，他也要遭萧家的迫害。

我扶着差点跪下的她，心里纳闷何相这个老滑头为何有个这么正直的闺女。

我找了马车送她回去。

临近何府，我怕我摄政王的身份给何相惹上麻烦，便挑起帘子，尽量用最轻的语气跟她说再见，「以后不要一个人到处走动，城里也不安全。」

她眼眸噙着泪花，用力点了点头。

马车走后我又莫名后悔起来，该问问她为什么去城北，什么时候去的。也该问问她明日打算做些什么。世道不太平，如果何箴没时间，或许我也可以陪她出门。

我想着想着，脸上不自觉地发起烫来。

叶天晋啊叶天晋，你与何秋儿非亲非故，又怎么方便陪着她出门？

叶天晋啊叶天晋，你虽是摄政王，何相却不见得愿将女儿交给你。

这春天还真是难挨，要热不热，要凉不凉，就连风都是微微起徐徐吹，撩得心头痒痒的。

早知道就该和束几一道去趟北境，让刀子似的风刮个痛快。

北境小骚乱不断，束几昨日刚启程去边关，整合军队恩威并用，确保不要有大动作，连萧家都知道现在我们吃不起大仗。

朝堂上的吵嚷声也因为边境动乱而小了下去，也只有快要打仗的时候，他们才能想起我叶天晋的好来。

但何相对我的脸色越来越差，就差拿鼻孔对着我了，不知道我哪里惹到了他。

我买下了云峰阁，重新选了个铺面，吩咐排了几样新菜式，城北恢复了秩序，人气也渐渐旺了起来。

但我却再没见过秋儿。

少了束几，我又不屑飞檐走壁去打探，只得以名家字画为饵约何箴见面。他犹豫再三才赴约，当我问起他的妹妹时，他立刻昂起头，和他爹一样鼻孔朝天，仿佛我欠了他们很多钱。

我拿出珍藏的古书相赠，何箴眼睛一亮，只道「妹妹只是最近被父亲禁足了」，却绝口不提何秋儿为什么被禁足。

从柳絮纷飞到小荷尖角，我终于忍不住，翻上墙头踏上她家的银杏树树干。她穿了一身翠底白纱裙坐在院子里看书，风微微吹过，带来一丝她身上的果香气。

若我跳下去，和她面对面，一定会吓到她。

若我邀请她去云峰阁吃饭，不知她会高兴地答应，还是会恼怒拒绝。

若我以救命恩人自居，要她回报我恩情，陪我说一会儿话，又是小人所为。

就这样，我在树上站到日头西斜，她收起书进了房间。

我望着关紧的房门和亮起的烛光，叹了一口气。

束几说的没错，我可能是旱得太久了。跳下树干，我径直去了怡红院。

一锭金子掷给老鸨，立刻围上来很多女人，可她们对「十五六岁的姑娘最喜欢的是什么」这个问题，给不出一个统一的回答。

烦闷之际，迎面走来一个人，原来是商人沈崇山，满嘴酒气，左拥右抱。我正要避开，却又想起他闺女好像差不多这个年纪，都是大家闺秀，说不定喜欢相同的东西。

于是我支开一众不相干的人，单刀直入问起他闺女最喜欢什么？

「我们依依？最喜欢的……嗝……当然是钱啦！」

我摇了摇头，看来首富的女儿和相爷的女儿应当还是有区别的。

沈崇山敬我酒，继续道：「摄政王……嗝……问这个做什么？若是要送礼物给我们依依，那一定是要送……嗝，那种亮晶晶的，就像我上回那种。嗝……被你们压在关口的夜明珠，又贵又漂亮……」

这世上最大的一颗夜明珠，在宫里，在小皇帝的冠冕上。是啊，得是最大最亮的夜明珠，才能配得上她，不是吗？

此刻我飞鸽传书给束几，就能里应外合反了他们，从此以后便是坦途一片了吧？不用再背着骂名，忠这不义之君。

这酒喝得人徒然生出了很多妄想。

我撇下了沈崇山，走出怡红院。

初夏的晚风吹过，我清醒了一些。回府躺下，天旋地转进入梦乡。

看来甜丝丝的花酒还是不能多喝，容易上头。

梦里被千万人唾骂，我无力地蜷缩成一团，正在绝望之时，一个娇俏的身影挡在我身前大喊：「君不义，何以忠。摄政王忠的是天下，这天下该是摄政王的。」

我惊出一身冷汗，醒来已近晌午。睡过了早朝，还是头一遭。

门外传话何相爷登门来访，我急急忙忙地去迎。

他傲慢中带着些许焦虑，问我与那沈崇山之女是何关系。

我纳闷，「本王从未见过沈家小姐，谈何有关系？」

他立刻压下嗓子，「那摄政王殿下可愿意娶老夫的女儿为妻？」

一句话将我三魂七魄震了个遍，「若何相爷不嫌弃我叶天晋，我当然愿意！」

「哼，给老夫一个信物吧，我回去转交给秋儿。」

「相爷不是在戏弄本王吧？」我已经解下腰间的「晋」字玉坠交到何相手中，却仍不敢相信。

「老夫闲得啊？」何相甩袖而去。

我送何相出门，看见立在一边的何箴。他上前对我低语道：

「妹妹之前因为闹着要嫁给你才被父亲禁足，今天早上听说你要送沈家小姐夜明珠为聘，急得以投河要挟父亲来跟你提亲，哭得气都喘不上了，父亲可吓坏了，这才……」

「箴儿，还嘀咕什么呢？快点回家！」何相在马车上催促。

我望着远去的何府马车。

她愿意嫁给我，这一切仿佛还在梦里。

后来有一日沈崇山找了我，问我在怡红院打探他女儿是何意，现在传出要迎娶何相之女又是何意？

我回忆起那日，才发觉自己行事有些不妥。

那日我虽支开众人向沈崇山打探，却未和他讲清楚自己的用意，大概在我离开怡红院，沈崇山已喧嚷得世人皆知，我摄政王叶天晋曾打探他的独生女，要送夜明珠。

情急之下，我只好胡诌，「开国元勋束将军之后束几，二十又三，尚未婚配，若此次边疆立下战功，本王想为他做主，求娶沈老板的千金。聘礼自然就是关口扣着的夜明珠。」

幸好有束几。

束几来者不拒，且不说传闻沈家女聪慧美丽，就说这沈家富甲天下，也够他高兴一阵了。

「嘿！你这.....尊敬的摄政王.....之前咱们可是说好了，建好城北就放行夜明珠，如今怎么又变成我女儿的聘礼！」

「沈老爷，您可要想清楚，束小将军做了您女婿，还愁将来关口压货吗？」

「可我们家依依.....」

我不待他说完就送他出门，「沈老爷在家等着束小将军的好消息吧。」

我转头紧赶着去了一趟观星阁，催促着让老巫合了八字帖，将婚期定在三个月之后，也就是国丧期满的第二日。

可这仗还是打了起来，户部拿不出银钱充军饷，束几回信说，毫无胜算。

我没想到萧家竟然将手伸到国之根本上了。

我先让束几回来，没有必要让将士们白白牺牲，打不过就后退。

萧家不除，这边疆守了也是白守。

我大婚当天，边疆连失三城，朝上参摄政王无用的奏折堆积成山，却无人敢提议要取而代之，毕竟这仗打不打得赢，他们心里最清楚。

何箴说愿意进户部，「妹夫，以后都是一家人了，骂你就是在骂我这个大舅哥，我可受不了。」

娶了秋儿就有可能要连累到何相一家，拆除萧右相和其一众党羽，已经不是一开始的暗暗较劲了。大刀阔斧之下，他们势必将何相当作我的同党来打压。

可是边境连连失守，我身边除了束几无人相帮。束几一介武夫，字都认不全，我虽不愿让何家参与其中，却也没有别的选择了。

割地谈和，我不过离开皇城两日，何箴就被构陷贪污，连夜被抓进大理寺。我回去时已经晚了，他两条腿被水牢老鼠啃得见了骨。

萧右相恨我入骨，动我不得，就从我身边的人下手。他们笃定我不会弃这天下不顾，所以手段狠辣，恣意妄为。

萧家根基太深，前有萧右相早年间助先皇帝登基，后又有萧家女专宠十年。我只好假意投靠萧右相，疏远何左相。

在一次弹劾何相结党营私的时候，我提议将何左相远迁到边陲之地，那是萧右相够不到的地方。

秋儿说后悔了，她想跟随何相一起走。

她是曾经说出「摄政王忠的是天下」的何秋儿，现在却见到我就躲开。

她是该后悔，但我舍不得她离开。

我自小无母家扶持，夹缝中活着，靠戍边领兵才在父皇面前得一席之地。皇兄们残杀夺位，我审时度势，跟了老三。他不见得有多适合当皇上，但他信我，可他又轻视我，他觉得宫娥所出的我不会有太大的志向，小富即安。

我也确实是这样，若能做个闲散王爷，潇洒一生，最好不过了。可三哥偏偏又是个短命鬼，给我留了个烂摊子。

世人皆知我叶天晋贵为摄政王，朝中大小事务都要过问，手段狠辣，敢当街刺杀朝廷命官。其实也就是看着风光，孤立无援，事必躬亲。

户部侍郎是萧右相的二女婿，平日里最得萧右相心意，又掌财政大权，所以行事很嚣张。束几寻到机会将他暗杀，但萧右相党羽众多，倒下一个，立刻填补上一个也不是难事。

我动了心思要拉拢萧家二女儿萧钰若，她虽然是个跋扈的性子，却没有她姐姐那般阴谋，骗她很容易。

我假意厌倦了秋儿，转头对萧钰若体贴入微，说违心的情话，赠她世间罕有的珠宝，纵容她听戏挥金如土，拿军营兵马取乐。

我骗过萧右相，骗过萧太妃，演到世人皆知摄政王钟情萧家二女儿，掏空国本只为博美人一笑。

却独独在面对秋儿的时候，我会失控。我无法控制自己追随她的目光，无法克制自己情不自禁走向她的步伐，甚至几次险些叫萧钰若看出端倪。

尤其是得知秋儿有孕，她哭着求我放她走，她想去找她的家人。我又何尝不愿让秋儿去一个安全的地方，但西南边境山长路远，只怕刚出皇城，她就会遭到萧右相的暗算，我输不起。

我在无人的房间，抱紧了她，宽慰的话还没说两句就瞥到窗外一闪而过的影子。我遂又狠下心高声道：「本王虽厌弃了你，但你既做了王妃，就休想离开本王，若你胆敢逃走，本王会杀了你全家。」

当初我着急娶秋儿，我怕她多一分思量，就要反悔。如今，我却辜负了她的真心，还一直骗自己理应先平天下而后齐家。

骗自己在一切了结以后，就能抱紧秋儿，和她说清楚这一切，我们还有大半生能好好在一起。

但萧钰若一刀斩断了我和秋儿所有以后的可能。

不知道秋儿在生命最后的时刻，知不知道我有多爱她。

我抱着秋儿，告诉她大仇得报，何相一家也能接回皇城，再也不用担心被暗算，不用防着旁人说违心的话了。我们的孩子也会好好长大，若有才华就兼济天下，若资质平庸就与我们一起在山间种些瓜果，养些花草。

身边人来来去去，反反复复说的是节哀，天下为重，催促我放手，给王妃换衣入殓。

她真的离开我了吗？她明明还睡在我的怀里，但她的手和脸确实比平时要凉许多，她的肚子有血迹，那里，曾有一个我们的

孩子。

平天下是为了能和她好好地生活在一起，如果这里真的只剩下她的一副躯壳，那我的以后会是什么样子？

若这天下要有主人，未必得是我叶天晋。但陪我共度余生的，只能是她何秋儿。

我拿起佩剑。

从前我最不屑的一种死法就是自我了断。

我是领兵的摄政王，我知道胜败乃兵家常事，无论遇到什么困难，只要活着就还有一线希望。

如今的我，搂着我最爱的人，却看不到半点属于我们的未来。

我把剑一横，只希望世间鬼神之说都是真。

让我能再见到她。

若这天下没有萧家，我也不用委曲求全讨好右相的女儿，不用藏着自己的心思，冷着脸对我最爱的人。

真希望在她嫁给我之前，我早已把这堆烂摊子处理好了。

自刎后，一个白衣人出现，说我阳寿未终，尚余三十载帝王命。

我笑了，世上果然有鬼神，「我来寻我的夫人何秋儿，烦请神仙引路。」

「帝王命不要了？」

「不要了。」

重生那天，正是她十三岁生辰。

何箴从太学回来，笑着问我为什么傻站在他家大门口。我说我有要事找何相商议。

或许我此刻还不是摄政王，因为何箴的态度轻松自在很多，直言今日妹妹生辰，留我一起吃饭。

我按捺着激动，随他一起进了何府。

庭院中摆好了菜肴碗筷，何夫人面前的秋儿稚气未脱，天真烂漫，却在看到我时瞬间阴霾。那满眼眸的戒备，和她上一世躲着我的时候，一模一样。

我的心被狠扎了一下，有些慌了神。若秋儿这一世不愿嫁我，可还有三十载帝王命换重来一次？

席间，她的一举一动都牵着我的目光。我挖空心思说些好听的话，好像又惹到她不高兴了。

饭后，何相请我去书房喝茶，我便也不兜圈子，拿出早早写好的纸条。

一张是今后五年会有的旱灾涝灾的时间和地点。

一张是萧右相的党羽和所犯罪状。

在当上摄政王之前，我因为手握兵权，而自绝于朝政，以宽我的皇兄的心。

所以何相与此时的我并没有敌对的关系，他只是好奇为什么我会知道这些还没有发生的事情。

我只道这些是我无意间得到的消息，但关乎国本，不敢怠慢，一向觉得何相为官清廉、刚正不阿，所以想请何相辨真伪拿主意。

何相被高帽子戴得倒抽一口凉气，却也没多话，埋头喝茶。

我暗自欣喜，有了这一层关系，我便每天都有借口来何府见秋儿。

第二日，我刚坐在何相的书房，就听说秋儿要进宫选秀的消息，我的心仿佛跌进冰窖一般。

宫里年年选秀，却依然只有萧贵妃的皇子这一根独苗，皇帝未必不知道其中缘故，却碍于右相辅助他登基的功劳而按下不提。

其实皇兄早就有意纳了何秋儿，以便左右相制衡，却又顾忌这是何相唯一的女儿，年龄又小，怕伤了何相的心。如今秋儿送上了门，皇兄不知会有多开心。

我连忙辞别了何相，往皇宫去了。一路上打了无数腹稿，却发现我没有一样能拿出来与皇兄交换何秋儿。

见了皇兄，我行了君臣大礼后便一直跪着不起。

「今日这是怎么了？」

「求皇兄不要纳何秋儿。」

「为何？」

「臣弟心悦何秋儿，想娶她为妻。」

「晋王殿下的婚事朕自有安排。」

「皇上若担心臣弟与何相勾结，可以拿走臣弟的兵权。」

沉寂片刻，皇上悠悠道：「朕要你的兵做什么？朕要你做好朕手中的利剑，为朕平定江山。」

罢了，你从小就不争不抢，没有向朕要过什么，这何家的女儿，我看也是年龄尚小，先不纳了。你若有意，过两年指给你便是了。」

从宫中出来，我只觉身上担子轻了一多半，又担心皇兄反悔，惴惴不安过了两日，直到选秀结束，秋儿落选，我才稍稍安心。

何相最近在查证那份右相党罪名清单忙得不可开交，又多了秋儿选秀这一闹腾，正需要人帮忙。

我急着把刚才路过集市买的糖葫芦送给秋儿，秋儿以前很爱吃这个。谁知秋儿很冷漠，把我甩给了何箴。

我隐隐约约觉得她有些变了，却又说不上来哪里变了。不知她十三岁时可有心上人，我应该派束几来打探打探。

几日的工夫，束几一会儿回报说秋儿给很多太学的学生写信，一会儿回报说秋儿一夜未归是因为进了小倌馆。

我感觉我的头都要裂了，顾不得其他，连忙上朝请皇上赐婚。

何相的态度也很让人惊讶，他在皇帝面前极力促成了婚事。

我知道皇兄心里又要打鼓了。

若只有我一人积极着要娶秋儿，还可以解释是爱慕秋儿。若连同着何相也积极地要将秋儿嫁给我，那我与何相的关系就有些耐人寻味了。

皇兄最忌讳朝中有一方势大。

我被夺兵或何相被削官是迟早的事情，所以我扳倒右相的速度要加快了。

婚礼当天，我只能对不起秋儿，在婚房内燃了助眠的香。

我在宴席上设法留住了右相党羽，让束几有机会去搜他们的宅子。后半夜束几回来，我们便与何相父子在客房商讨对策，最终发现最致命的一点：萧贵妃想毒杀皇帝。凭这一点，萧家永无翻身之日。

秋儿嫁给我后，总是时不时的愁容满面，真不知道她的小脑瓜子里面想着什么。但我能日日见她，时时陪着她，就已经很知足了。

我记得大婚之前秋儿想要一把匕首，我便拿出一把先帝赐我的玄铁宝石匕首，让何箴转交给秋儿。后来我在秋儿的梳妆台下看到了匕首，她想用这个匕首来对付我吗？

直到那日，她用匕首刺我，我才确定她也是重生了。她有了上一世的记忆，会不会不肯原谅我？

不管如何，我都要用心地呵护她，弥补上一世对她的伤害。

后来皇帝来找我，话语中透露着疲惫，萧家已经倒了，何家逐渐势大，我又握着兵权。

不待皇帝说完，我说我愿意放弃兵权，去封地，请皇兄万万不要打压何家。另外，我向皇上推荐了束几，这是束皇后的远亲。

皇帝沉吟片刻，若论起制衡，右相与皇后家族势力制衡更为妥当。

秋儿恨我，是恨我没有保护好她的父兄，恨我没有保护好她。而今何相封为右相，何府人封诰命，何箴做了户部侍郎，与他们制衡的束家乃忠良之后，前途应该不会太差。

如今我只是一个被夺了兵的闲散王爷，不知她还愿不愿意随我去封地安居一生。

直到她跟我一同去封地，我才知道，用三十年帝王命换来的重生不亏。

今生，我们终能长相守。

【番外一 何箴】

我是女主的哥哥，一个普普通通的 NPC，终于在快要结尾的时候拥有了姓名。

哦，对了，我没有第一世的记忆，阅读时请注意！

我就纳了闷了，叶天晋怎么跟开了天眼一样，说啥啥中呢？

秋儿十三岁生辰，他不请自来，带了两份清单。一份是右相党羽，并将其所犯罪状一一列出。父亲一看，里面甚至还有些人并未入仕。还有一份是往后五年将要发生大灾的大约时间和地点，王爷是未卜先知还是怎的？

父亲按着清单着人手去查，忙得脚打后脑勺。

妹妹自这次生辰后好像变了一个人一样，听闻选秀在即，一哭二闹三上吊要嫁到宫里去。

王爷正与父亲议事，听说此事手一抖，茶盏险些打碎，当即撇下父亲，要进宫面圣。

具体说了啥，我不太清楚，只知道秋儿落选了，发了好大一顿脾气，晚饭也不吃。

哦，落选那天，王爷又来了我家，递给我一串冰糖葫芦。

咦，他不会对我有什么企图吧？

妹妹荒唐，走错路进了象姑馆，被父亲罚跪祠堂。其实并没有什么大不了的，妹妹还小，过两年及笄，没人会记得这个事。

谁知王爷消息贼快，上赶着请旨娶妹妹。别不是看上我，但碍于世俗，只能娶个替代品吧.....

大婚在即，秋儿却整日愁眉苦脸的，还托我帮她买一把匕首。她性格变化太大，我拿不准她要这把匕首做什么。

王爷听说了此事，给了我一把。真是上好的玄铁精钢刃，刀鞘上的宝石也都是实打实的。

我把玩了半宿，喜欢得不得了。

但我担心妹妹和妹夫的安危，便找匠人替换了一个没开刃的刀刃。这样王爷乍一看也不会觉得我事情没办到位，妹妹也不会再闹着买别的了。

妹妹都要出嫁了，我借机把她的私房钱讹来，啊不，借来，好救济贫苦，为我的妹妹、妹夫积福。

如此用心良苦，果然，我的妹妹和妹夫，生活如蜜里调油。这不，他们这就要远走他乡，过二人世界去了。

临行之际，说实话我有些舍不得我妹妹。

父亲说了，王爷不会让她吃苦的。

一个拿二十万大军换来的媳妇，那必然是真爱啊。

我点头称是。

【番外二 束几】

作为全篇第一个开口，第三个拥有姓名的人，我自以为能当男二号，但我知道，没人在意我。

我叫束几。

我爹要给我取个约束自己的束己，怎奈没有文化，写成了束几。

我可能是全天下最苦逼的男人。

以下是本人第一世的记忆，本人承诺，绝对真实：

叶天晋搂着何秋儿自刎时，我若能早去一步，就能拦下他，再好好开导开导，说不定他当皇帝，我能做护国大将军。

若不去拦他，也不过就是他死了我活着，我仗剑走天涯，管他娘谁当皇帝。

何必跟着男主女主重生，受二茬罪！

听观星台的老巫说，晋王有帝王之相。我还心中暗喜，以为跟对了人。

我们束家是开国元勋之后，当今皇后是束家嫡女。当然我只是束家旁枝，不然也不会从晋王府护院干起。

皇后是很明显的武将之后，大大咧咧，不受宠，也没有子嗣，总被贵妃骑在头上虐。后来皇帝暴毙，堂堂皇后竟然被贵妃激得去守皇陵了。整个束家被清理得只剩下我。

当时已经是摄政王的叶天晋很看重我。

当叶天晋很看重一个人的时候，最明显的表现是，他会变成一个话痨。

一杯酒下肚，他说他很孤单，肩负重任，还被世人编排调侃，被是非不分的小皇帝当朝怼骂，满朝竟没一个为他说话的人。

两杯酒下肚，他说他最看不上何相一家，老的那个是缩头乌龟，总想着少说少做，两头不得罪。小的那个在太学里一副大才子模样，在女眷面前慷慨激昂，实际抠得很，迟迟不愿意入仕。

喝到微醺时，他笑了，眼睛里闪着星光，大声嚷嚷：「但是何相的女儿是真可爱啊！」

我想，坏了，自古英雄难过美人关，这朝中一堆乱七八糟的事儿还没个头绪，摄政王就要过情关了？

说好的只是为了拉拢左相才求娶何秋儿，但这小表情、这小神态，分明是深深坠入情网的样子啊！

我，束几，开国元勋之后，摄政王心腹，却被派来盯何秋儿的梢，看她有没有甚相好的或者意中人，再探探她平时都喜欢做些什么。

我感觉，何秋儿就是个乖宝宝，很听何相夫妇的话，大门不出二门不迈，除了偶尔跟随何公子外出吃饭，就没有别的爱好了。

回到王府，我对王爷说，何府千金比较爱吃。

我能理解王爷，毕竟朝中已经破事儿一大堆了，忙得焦头烂额没时间想别的。加上大家忌惮右相与摄政王之争，没人主动提嫁女儿这事儿，王爷光棍打到二十又一。

现在下了朝，能偶遇一下心爱的姑娘，说两句暖心窝子的话，整个人都有活力了。

王爷说何府的小姐天真善良一眼能望到底，直来直去又有点温柔，好想给她全世界啊！

我点头称是，女人果然最是能激发男人斗志，毕竟王爷是有帝王之相的，王爷上位了，我束几也能沾沾光。

一想到束家就要被我束几振兴起来了，我还有点激动呢。

活该右相玩不过他叶天晋。叶天晋有我啊！是我暗杀了右相的二女婿，萧钰若的相公，户部侍郎。

虽然我知道你们没人在意这些.....

我以为一切都要往好的方向发展了。

摄政王放下身段色诱了萧钰若，因为她手里有和户部牵扯的一堆人和证。但每到夜里，他就熄了灯换我上，美其名曰为我节省每月花在怡红院的八两银子。

我知道，他是舍不得让何秋儿心里膈应，我还能怎么办呢，欣然应允呗！

我束几，习武之人，干到萧小娘子第二日下不来床还不是小菜一碟！

右相被逼得造了反。

摄政王顺势灭了所有反贼。

但王妃没了。

叶天晋，现在既不是摄政王，也没有行登基大礼。他只是何秋儿的相公，卑微地搂着已经凉透的何秋儿。

我拎来两壶好酒，推敲了一下该如何劝说他以天下为重，让他走出悲伤。可回头看到他把剑一横就抹了脖子。

不等我发出惊呼，头顶落下一声：雾草！好像是这么个发音。

一个白衣少年站在半空。他捂着嘴，对着空气说：「你确定拿三十载帝王命来换重来一次？」

片刻后，白衣少年对着空气点了点头，又看向了我。

我心底一阵恶寒。

临走，白衣少年拍了拍我的肩，说了一句「打工人打工魂，打工都是人上人」。

我不明白。

他告诉我，就是很光荣的意思。

我和叶天晋一块重生了。

叶天晋对我说，这一世，别的不用你管了，只要盯好何秋儿，别让她出任何意外。

我，开国大将之.....算了，不说了，没人在意的。

跟了几天，我向王爷汇报，「王爷，我觉得王妃这一世，有点傻。」

「想好了再说。」

「王妃天真可爱，祝你俩幸福。」

何秋儿托家丁往外送的信，都被我截住了。

叶天晋头也不抬，「念。」

「朔千吾兄，许久不见甚是想念，不知朔千兄近来可好，秋儿有些课业不通，想请兄赐教一二，不知明日是否有空，盼复，顺候起居。」

「舟柯吾兄，尤记四月海棠开，兄赠吾诗卷一册……」

「好了，别念了……」

「亦山……」

「我说别念了。」他起身，拿起剑，「咱俩比划比划。」

糟了，叶天晋生气时就会有用不完的力气。

我陪他练了整宿的剑。

天亮，他去上朝了，我累瘫了。

好难。

只要何秋儿出门，我就得盯着，我也是个人啊！

那天跟着她逛了一天，实在累得不行，在路边买了个馍的工夫，就跟丢了，我在那条街上找了半宿，才在象姑馆找到她。

我回去跟叶天晋禀报时，叶天晋骂了一句「混账」。

当然，不可能骂何秋儿，是在骂我。

他提起剑，「咱俩比划比划。」

我屈了膝，求王爷饶命。

叶天晋大婚提前了三年，他生怕何秋儿受一丁点儿委屈。

我很高兴，往后叶天晋自己盯着媳妇，不用麻烦我了。

那日，满朝的文武百官都来道贺。

那日，歌舞、美酒、戏文、珍馐。

那日，叶天晋使出浑身解数，就是要留下这帮墙头草，灌醉他们，留一个晚上的时间，好让我将右相和六部的家翻个遍。

忙到他们散场了，我背着一筐账本信件，从后门进去。何相父子已在客房等候多时。

我一直不明白，右相搜罗那么多金刚石是为何。

爱看闲书，啊不，学识渊博的何公子说，金刚石粉末，长期服用会致命。

我想起上一世皇帝暴毙，便问他，死状可是吐血而亡。

得到肯定的答案后，我说，萧贵妃意欲毒害皇帝。

何相大惊，天还没亮他就递折子进宫去了。

萧贵妃立刻没了。

我以为大功告成。

我就可以休息了。

叶天晋说，萧老贼不死，他不放心。

我便白日陪他俩逛街，夜里催着大理寺快审快审。

老子就想放个假！

终于，萧老贼死在狱中，萧家人也都被流放出去。

我只想好好睡了一觉，半夜，就是那个匕首之夜。

叶天晋把我从软和的被窝里拉出来，「咱俩比划比划。」

雾草！我终于明白了那个背上写着「系统」二字的神仙嘴里说的打工魂的含义了。

后来，我也迎来了人生高光时刻。

叶天晋带着媳妇远走高飞之前终于干了件人事，让我当了护国大将军，统管右御卫和皇城周边的轻骑兵。

二十万大军的调令符被老皇帝紧紧攥在手上，但兵都养在叶天晋的封地。我怀疑老皇帝脑子可能有点问题。

贵妃死了，后宫里陆续有嫔妃怀孕，皇上一下子摘掉了那方面不行的帽子。

皇后娘娘的肚皮一马当先，我也激动哇，每次面圣我都带着族谱，直到有一天皇后娘娘也在，我着急忙慌地展开族谱，给皇后娘娘看，她虽然一脸懵逼，但还是很高兴地认了我这个弟弟。

四舍五入，我就是国舅爷了不是吗？

但生活总有些小插曲。

萧贵妃，啊不，罪妇萧氏的儿子，太熊了，才八岁多的孩子，把大着肚子的皇后娘娘推下了荷花池。还好皇后娘娘身怀绝技，在池子里游了半圈自己爬上了岸。

皇帝命我将熊孩子带去城外训练场好好管教。

对待萧氏的孩子，我能手软吗？还真不能硬来。

新的皇嗣还未平安诞生，这熊孩子依然是独苗。

我只教他学些拳脚功夫，每日爬竿跑步，累到他精疲力竭，倒头就睡，无暇作妖就好。

半年后，皇后生了个公主，皇上很喜欢，说要她做继承大统的女帝。

熊孩子那天躲在马厩的干草垛里，我找到他时，眼泪在满脸泥灰中淌出两道白沟沟。

我束几一介武夫，不懂怎么教育小孩，也不懂怎么安慰伤心的人。

「你父皇说笑的，咱们祖上可没有女帝。」

他依然在哭。

「你如今已经养在皇后娘娘名下了，就是嫡长子，谁也改变不了，只要你不作妖，将来皇位还是你的。」

他摇摇头，哽咽道：「我不想要皇位，我想我娘了。」

满城都称萧氏为罪妇，但无论她做过什么，她都是熊孩子的亲娘。谁不喜欢自己的娘呢。

我忍不住摸了摸他的头。

「以后皇后娘娘就是你的母后了，她是个很好的人，一定会好好待你的。」

哎，大人的恩恩怨怨，却总让孩子受伤。

他抬头看我，「束将军是皇后……是母后的弟弟吗？」

「呃，表的，远房的。」

「那您就是我的舅舅！」

「嗨，这哪儿跟哪儿呀。」我不自觉地扬起了嘴角。

「舅舅，我想回宫，看看母后，还有小妹妹。」

这孩子，这小话讲的。

「行，只要你乖乖的。」

「嗯！」

不过，我早就该想到，萧氏的儿子不应该只是熊孩子，他该和萧氏一样狠毒。

他袖中藏了一把匕首，先是乖巧地恭贺了母后，又怯怯地看了看襁褓中的小妹妹，接着声泪俱下给他皇帝爹认错。

「父皇，儿臣只是害怕，父皇以后再也不疼儿臣了……」

太监宫女们识趣地离开，我也打算出去，留给他父子二人一个温馨的空间。

他爹心一软，上前扶他，熊孩子用我教的近战直拳的招式，使出了全身力气，把刀捅进了他爹的胸口，末了还将刀拧了一下。

「娘做了错事，天下人都可以杀我娘，独你不可。」

匕首缓缓拔出，老皇帝胸口的血窟窿冒着鲜血，长大嘴巴瞪着双眼看起来很狰狞。

皇后在内殿躺着还未下得床铺，乳娘刚抱走公主，外殿此时空无一人。

我冲了回去，一脚踢飞他手中的匕首，又将他压在膝下。

他哑着嗓子道：「你说过，最爱就是我娘，她就是你的半条命。如今你没了半条命，还可与其他人生儿育女。」

右御卫的脚步声越来越近，要捉拿刺客。

「你这个满嘴谎话的狗皇帝，谁稀罕你的皇位！我要你赔我娘！」

我瞥到悬在头顶上的一个熟悉的白影。

雾草！又来？！

「你个熊孩子，快别瞎说！让舅舅先跑出二十里地！」

刚松开腿，只见那孩子摸到了匕首，说什么一家团聚，将刀捅进了自己的肚子。

九岁的孩子啊！你咋能这么狠呢？

我愣在原地，一边是胸口殷红的皇帝，一边是肚子漏洞的熊孩子。

右御卫大眼瞪小眼，太医进进出出，皇帝死透了，熊孩子还有一口气。

我对赶来的右御卫说，刺客跑了，皇子峇为了护驾身受重伤。

太医宣布，皇帝崩了。

我代传口谕，传位给小公主。

皇后虚弱地躺在床榻上，一脸懵逼。

叶辰峇醒了，啥也不记得了。

太医束手无策，谁也不知道，伤了肚子怎么能连累到脑子。

只有我知道，这是老皇帝用他剩下的帝王命换他儿子失去记忆，出宫做个普通人，希望他过个平淡幸福的生活。

这一波父子情深，真是看得我心惊肉跳。

系统落下来，拍了拍我的肩膀。

我点头哈腰，我一定好好打工，求您别再让我走一遭了，累。

系统说：「我是让你赶紧叫叶天晋回来，不然你当摄政王？」

信使快马加鞭，去了边疆，很快又收到了回信，只有四个大字，正要欣慰叶天晋终于能体谅我大字不识几个，写得言简意赅，却听得身后的何箴念道：「不回去了。」

不回去了？

不回来了？

叶天晋啊叶天晋，你顶着皇室的姓，受着万民的供养，却只顾着谈着恋爱，二十就退休，脏活累活都给我干，这也就是了。现在皇帝没了，你也不管管，你就不担心我这个外姓人抢了你们叶家的天下吗！

你是老婆孩子热炕头了，我怎么办？我连这四个大字都要别人帮我念啊！

我瘫坐在地，号啕大哭，打工人不是人，下辈子我定要投胎做人上人！

- 完 -

□ 逞翻翻

浏览器扩展 Circle 阅读模式排版，版权归 www.zhihu.com 所有